

盐池县乡村振兴局文件

盐乡振发〔2024〕1号

签发人：周 坦

盐池县乡村振兴局 关于上报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县委办：

2023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自治区法治政府建设“一规划两方案”，严格按照国家和区市县法治政府建设的部署要求，扎实推进实施依法治县战略，推动建设更高水平法治盐池，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各项要求落实到各个方面、各个环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现将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我局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2023年年度工作计划中，及时召开会议，研究部署相关工作；印发《盐池县乡村振兴局领导班子定期学法制度》，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等法律学习列为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在年初制定了《2023盐池县乡村振兴局普法责任制“四个清单”》，局领导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各股室（中心）负责人各司其职、加强学习、共同推进依法行政工作。

(二)加强普法学习，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局主要负责同志切实发挥示范带头引领作用，亲自抓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将会前“学法”或讲法常态化，经常性的教育引导全局干部职工要遵法学法守法用法。结合单位本职工作实际，制定了领导班子定期学法制度和干部职工法治思想学习计划，组织专题式、研讨式学习，持续提升全体领导干部的法治意识和水平。2023年共开展学法和讲法30余次，并且组织干部职工进行了线上、线下两次学法测试。同时，在县乡村振兴局公众号开设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专栏，定期转发相关内容供干部职工充分学法、拓宽普法宣传渠道。

(三)加强普法宣传，增强法治意识。一是坚持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走实入心，加强法制宣传向基层延伸，不定时在包抓小区和附近公园对广大居民进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解读，向广大群众派发民法典、宪法等宣传册，发放普法宣传伞、围裙、抽纸等小礼品，引导群众养成自觉守法意识，形成遇事找

法的习惯，培养解决问题靠法、用法的意识和能力。二是扎实有效开展“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民法典宣传月”活动，向前来咨询政策的群众发放宣传册、普及宪法、民法典、乡村振兴促进法等，向广大群众宣传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大意义和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提高群众的知晓率，营造遵法、学法、知法、用法的良好社会氛围，切实增强群众依法维权意识、有效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三是按照每年制定的普法工作计划，着力营造依法治县的浓厚氛围。在花马池广场开展了乡村振兴促进法政策宣讲活动，向广大居民讲解了乡村振兴促进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政策和工作重点，让居民及时了解党和政府的惠民政策，助力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同时，充分发挥行业优势，利用干部进村入户帮扶为群众普及宣传惠农政策，重点宣传“惠民政策三十三条”《乡村振兴促进法》《安全生产法》等与群众自身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开创上下联动、互相呼应的法治宣传教育新局面。

(四) 完善体制机制，推进依法行政。一是坚决执行重大事项集体决策、三重一大等制度，在行使重大决策中及时做到广泛听取意见，领导班子坚持集体议事，强化行政决策、项目活动的可行性、合理性、可控性，做好把关定向。对于可能对社会稳定、公共安全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的重大行政决策，严格做到风险评估应评尽评。二是严格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暂行条例》，全面推行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化管理，执行合法性审查 全过程记录和立卷归档制度，完善行政机关权力清单 责任清单、负面清单等制度建设，实现动态规范管理。三是聘用

法律顾问 1 名，并充分发挥其决策咨询论证作用，实现重大决策律师全程参与，有效防范法律风险。四是依法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推动政务公开的全面性、规范性，扎实推进“五公开”。严格按照“三级审签”制度，紧盯公开的时效性，全面性，保证应公开的政策文件及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上发布。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

(一) 强化宣传教育，全面提升行业领域法治意识。一是不断强化单位法治宣传教育。主要负责人切实发挥示范带头引领作用，亲自抓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将会前“学法”或讲法常态化，经常性的教育引导全局干部职工要遵法学法守法用法。二是有效提升乡村振兴系统法治工作能力。成功举办盐池县 2023 年“三农”干部“大学习大轮训”专题学习班、全县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培训班、全县第五轮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乡村振兴专题培训班、2023 年度盐池县脱贫人口收入等信息动态管理培训班等，将法治思想融入教育培训中，详细解读乡村振兴促进法等，在提升乡村振兴队伍政策业务水平的同时，着力形成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氛围。三是注重树牢脱贫人口及包抓小区居民法治观念意识。充分发挥驻村帮扶工作队、乡村干部、帮扶责任人的作用，通过以接地气、唠家常的方式，面对面、零距离、深层次宣传和交流，为脱贫人口普及宣传惠农政策及法律知识，重点宣传“惠民政策三十三条”《乡村振兴促进法》《安全生产法》等与群众自身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开创上下联动、互相呼应的法治宣传教育新局面。

(二) 规范决策行为，扎实推进依法行政。一是坚决执行重大事项集体决策、三重一大等制度，在行使重大决策中及时做到广泛听取意见；领导班子坚持集体议事，强化行政决策、项目活动的可行性、合理性、可控性，做好把关定向。凡是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有关、涉及农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决策，坚持落实风险评估制度；对健康、教育、产业、金融等政策帮扶措施，坚持落实调查研究制度；对涉及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审批等重要工作，坚持落实部门协商制度。二是严格强化依法行政监督，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司法监督，以及监察、审计、法制部门的监督，充分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办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对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建议、批评和意见，积极办理有关提案、议案，并及时向人大、政协机关汇报。三是高度重视法律顾问工作，从2020年开始聘用法律顾问，并督促法律顾问加强本行业、领域法律规章制度的学习。本单位目前聘用法律顾问1人，律师1人，属宁夏言凯律师事务所，今年来为本单位制定《盐池县富农产业贷试点推广实施方案》等文件提供了法律咨询服务。

(三) 规范行政行为，严格落实依法履职。一是全面落实信息公开制度。严格落实基层政务公开主体责任，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等主动、及时、全面、准确地发布与广大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涉及部门本职工作的纲要、规划、政策和成效信息，切实做到标准化规范化公示公开。严格按照“三级审签”制度，紧盯公开的时效性、全面性，保证应公开的政策文件及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上发布。二是切实做好信访工作。切实落实信访

维稳工作责任制，进一步建立完善局信访接待制度，指定专人负责，即时办理本部门受理和区、市、县及各部门转办的各类信访案件，做到依法依规，有理有据处理好反映的问题、矛盾，切实保障信访人、举报人的权利。今年以来，我局接到信访局交办一件信访案件，已向信访人送达信访处理意见书，该问题已得到妥善解决。三是扎实做好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按区、市、县工作部署，及时清理规范公共服务事项，将本部门各项办事依据、办事流程及需要对外公布的相关信息全面公开。简化办事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将“我为群众办实事”工作落实落细。四是持续推进规范化文件审查工作。推动我局相关文件出台的规范性审查工作。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协调各股室，认真遵循法律、法规和政策，使我县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文件有法可依、有据可循。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落实规范性文件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查、廉洁性评估、“三统一”、有效期等制度，进一步提高规范性文件质量。

（四）强化作风建设，持续抓好乡村振兴领域专项整治工作。将腐败和作风问题工作纳入日常工作，认真谋划、统筹兼顾，进一步强化党组统一领导，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其他班子成员协助抓落实的工作格局，定期召开会议讨论廉政建设工作，不断强化单位制度建设。同时，高度重视乡村振兴领域专项治理工作，成立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乡村振兴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乡村振兴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 2023 年工作计划》《开展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及时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专项治理具体任务，设立举报箱、公开举报电话，向全县

各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各人民团体征求对局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在乡村振兴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意见，将开展专项治理作为乡村振兴领域工作作风和工作成果的一次政治检视，认真履行主体责任，确保将法治思想贯穿始终。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主要工作安排

2023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对标中央及区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标准和要求，还存在一些不足，具体表现为：一是法治宣传效果与预期目标相比仍存在一定的差距；二是法律宣传还不够深入，部分群众还不能很好的用法律知识解决问题；三是开展有新特色的普法宣传活动有待加强等。

下一步，我局将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加强领导、强化措施、从制度建设、行政决策、依法行政、普法工作等多方面增强领导干部的法治意识和能力，扎实做好各项本职工作，依法应对重大挑战、抵御重大风险、克服重大阻力、解决重大矛盾，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美丽新盐池提供坚实法治保障。一是加强理论学习。把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作为全民普法的首要任务，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丰富措施手段，完善机关领导干部学法机制，注重实效、学用结合，提高领导干部以法治思维把握大局、驾驭和处理复杂问题的素质和能力；加强全体干部职工法律知识培训，全面提高干部职工的法治思维理念，充分认识法治政府建设的重大意义，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加快法治机关建设进程。二是细化建设举措。持续以习近平总书记全面

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指导，大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强化组织领导，安排专人负责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畅通信访举报渠道，积极接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多措并举、加强普法宣传，不断增加群众法治意识；完善体制机制，持续推进依法行政，力促法治政府建设稳步推进，取得实效。三是做好本职工作。扎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继续严格落实中央和区市县党委、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强化防返贫动态监测，促进群众稳定增收，全方位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高水平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努力在全区打造乡村全面振兴样板区上走在前、作表率。



(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人：周 坦 联系电话：13995234019)

抄报：盐池县人民政府

抄送：盐池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盐池县乡村振兴局

2024年1月15日印发